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資料文件**

**特區駐內地辦事處工作報告**

本文件向委員匯報，特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以及駐粵、上海和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自 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10 月期間的工作。這四個辦事處的工作詳情分別載述於附錄 1-4。

<u>內地辦事處</u>	<u>附錄</u>
駐北京辦事處	1
駐粵經貿辦	2
駐上海經貿辦	3
駐成都經貿辦	4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內地事務聯絡辦公室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駐北京辦事處  
工作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駐京辦）的主要職能是：(a)加強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中央人民政府及駐京辦所負責地域覆蓋範圍內15個省、市和自治區<sup>1</sup>的內地機關之間的聯繫和溝通；(b)推廣及宣傳香港，尤其是與有關省、市和自治區的經貿關係；(c)處理與入境相關的事宜；以及(d)向遇到困難的香港居民提供協助。

**與中央人民政府、內地機構和香港相關機構聯絡**

2. 在報告期內，駐京辦繼續與內地機構保持緊密聯繫，更專程訪問了14個省、市和自治區的地方政府，成功爭取到他們支持和協助舉辦慶祝特區政府成立十周年的巡迴展覽。這項展覽由二零零七年九月至十一月期間舉行。駐京辦亦把握會面的機會，向當地官員簡介香港的最新發展和建立更緊密的工作關係。
3. 駐京辦亦定期向各局和部門匯報，以助各局和部門更深入了解內地的各項政策和發展，並評估這些政策和發展可能對香港產生的影響。
4. 駐京辦為香港訪京官員安排拜訪和提供有效率的後勤支援。在報告期內，駐京辦曾提供後勤支援的項目包括行政長官到北京的三次訪問（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零零七年四月和六月）、行政長官到湖南出席中國中部投資貿易博覽會（二零零六年九月）、到河南出席中國中部投資貿易博覽會並和中部六省省長會面（二零零七年四月）、財政司司長訪問北京（二零零七年一月和八月），以及律政司司長赴寧夏出席第七屆中國律師論壇（二零零七年九月）。
5. 香港高層官員到訪北京時，駐京辦會安排他們與在北京工作或居住的香港人會面：包括曾為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廉政專員（二零零七年一月）、工商及科技局局長（二零零七年四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二零零七年五月）作出上述安排。這些活動不僅有助參加者了解香港的最新情況，亦提供了一個平台，讓大家就關注的事宜直接交換意見。

<sup>1</sup> 駐京辦負責地域覆蓋範圍內的15個省、市和自治區是北京、天津、河北、河南、山東、山西、遼寧、吉林、黑龍江、內蒙古、新疆、甘肅、寧夏、青海和西藏。

## 經貿關係

6. 為了幫助香港商人在內地尋找商機，駐京辦安排不同代表團訪問各個省、市和自治區。去年籌辦的訪問包括二零零七年一月一個八十人的遼寧訪問團、二零零七年九月一個到山西參加中國（太原）國際煤炭與能源新產業博覽會的代表團。駐京辦亦協助組織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率領的代表團，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和二零零七年五月訪問湖南和北京。

7. 駐京辦積極協助特區政府與內地的中央和地方機關就進一步開放貿易機會和更緊密經貿關係(CEPA)的實施，交換意見、討論和合作。二零零七年六月公布的CEPA補充協議IV之下的進一步開放措施通過中國香港（地區）商會的通訊廣為宣揚。駐京辦亦參加了由商務部和中國香港（地區）商會合辦的CEPA研討會。

8. 駐京辦的華北投資推廣小組和“投資香港服務中心”於二零零六年成立。投資推廣小組與內地的潛在投資者聯繫，並向有興趣到香港投資的人士提供快速全面的協助和諮詢服務。在首年運作期，投資推廣小組訪問了629家公司。促成了68個初步考慮的項目、協助啓動了55個項目、完成了27個項目。小組亦參加了15個展銷會和展覽，並出席／舉辦了多個研討會、簡介會和工作坊。

9. 第十一屆北京·香港經濟合作研討洽談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舉行。本屆洽談會重點在於加強經濟合作，以及在城市規劃和管理、提供市政服務等方面的經驗分享。駐京辦會繼續協助兩地政府交流溝通。

## 推廣活動

10. 為了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10周年，駐京辦籌辦了連串活動，計有：

### (a) “香港特別行政區十周年成就展”

展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七月十七日在首都博物館舉行，展示了香港在與內地合作、經濟發展、貿易、物流、旅遊、文化、體育、環保和未來發展方面的成就，入場人數近120,000人，中央人民政府最高層官員，包括中國共產黨政治局常務委員會全體委員亦在展覽首天到場參觀。

#### (b) 巡迴展覽

駐京辦在二零零七年九月中開始，在服務的 15 個省、市和自治區舉行巡迴展覽，展覽重點介紹“一國兩制”成功落實、香港特區與內地緊密合作、香港特區各方面的成就，以及二零零八年奧運馬術項目的準備工作。

#### (c) 傳媒

駐京辦與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華夏之聲頻道合作製作“京港直通車”及“每週聽香港”節目，每週一次，在華南及華北地區播放。另外，亦與“人民網”合作，設立回歸十周年專題網頁。

#### (d) 文化交流

駐京辦在二零零七年七月贊助四個現代舞蹈團在北京演出，並在二零零七年十月主辦兩場粵劇表演和一個交流會，藉此讓內地觀眾對香港的藝術和文化面貌有更深入的認識。

駐京辦還支持中國香港（地區）商會、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旅遊發展局等香港團體，以及負責北京的香港學生籌辦的活動，以擴大推廣工作接觸的層面。例子包括中國香港（地區）商會舉辦的“慶回歸十載，創和諧商機”、“十歲小小記者看香港”發團儀式，以及由香港學生舉辦的校園活動。

### 入境事務及提供的協助

11. 駐京辦處理的入境事務包括處理來港申請；與駐京外交使團商討免簽證入境事宜；處理與入境事務有關的查詢；以及為在內地遺失證件或遇上涉及個人安危問題的香港居民提供實質協助<sup>2</sup>。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間，駐京辦共處理了 8,536 宗入境申請和 22,045 宗查詢，並在 276 宗涉及個人安危的個案中提供協助。同期，不涉及個人安危的求助個案共 196 宗，有關香港事務的一般查詢則有 555 宗。

### 未來工作

12. 北京是第二十九屆奧運的主辦城市。在各項與奧運有關的活動舉行的同時，駐京辦會在 15 個省、市和自治區繼續我們的工作，特別是與東北三省政府和環渤海經濟圈<sup>3</sup>有關的事宜，駐京辦會留意與區內發展有關的新政策和措施。

<sup>2</sup> 廣東、廣西、福建、江西、海南除外，這些省份屬駐粵辦的負責範圍。

<sup>3</sup> 環渤海經濟圈由遼寧、山東、河北和天津組成。

13. 駐京辦會繼續組織訪問團，特別是推廣專業服務的訪問團。
14. 為了方便民眾透過互聯網取得資料，駐京辦計劃在人民網設立長期網頁。還會與香港團體的駐京辦事處保持緊密聯絡。除了主要透過中國香港（地區）商會繼續聯繫商界的工作外，還會加強與在北京就讀的香港學生之間的溝通。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駐北京辦事處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  
工作報告

1. 報告期間，駐粵辦繼續加強與廣東、福建，江西，廣西及海南五省區的省市政府部門的聯繫。2007年3月駐粵辦聯同五省區的港澳事務辦公室在廣州舉辦了一場電視綜藝晚會，該晚會由廣東電視台及香港無線電視聯合製作，現場觀眾達3000多人，並隨後在國內及香港地區廣播。今後，電視晚會將分別在其他省區每年輪流舉辦一次，第二次將於2008年3月在福建省舉辦。
2. 為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歸十周年及推廣香港形象，駐粵辦于本年6-9月在五省區內九個主要城市舉辦了巡迴圖片展覽，以宣傳香港最新發展情況及“一國兩制”原則與《基本法》在香港的成功貫徹與實施。該展覽活動是駐粵辦聯同當地政府部門舉辦，並得到包括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及香港旅遊發展局等香港團隊的參與支援，並同時推廣各團隊在內地的服務。為慶祝回歸，駐粵辦還將聯合廣東省文化廳、廣東電視台及香港亞洲電視於11月在廣州舉辦一場文化匯演晚會。
3. 五省區內的香港營商機構及商會組織是駐粵辦重要的工作夥伴。駐粵辦與它們緊密聯繫合作為港商在內地提供更佳支援與尋找商機等服務。2006年11月，“香港珠三角工商界聯合晚會”在中山市舉行，超過1000名港商出席了該晚會。
4. 在過往一年，駐粵辦繼續為參加泛珠論壇、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及CEPA等活動的專家組在廣東會議期間提供後勤支援。隨著近年香港與內地的經貿關係不斷加強，駐粵辦也協助了雙方政府部門在一系列雙方高層官員互訪活動中的策劃及協調工作。

### 經貿關係

5. 駐粵辦繼續致力為港商提供多項服務以促進及便利其在五省區的營商。每周發佈的《駐粵辦通訊》提供了五省區經貿發展方面的最新資訊以及駐粵辦舉辦的各項活動。駐粵辦還印製超過10份小冊子/宣傳單張，內容包括CEPA要況，各省區投資諮詢部門或機構名錄等，以方便港商參考使用。
6. 為促進港商在五省區的業務發展及提高他們對相關政策法規的認識，駐粵辦就港商普遍關注的事項舉辦了超過20個相關活動，內容涵蓋環境保護政策、內地稅收政策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駐粵辦還聯同香港律師會舉辦了“兩地增值法律服務系列珠三角推介會暨‘引進來、走出去’免費法律諮詢”，旨在協助香港法律界打開內地市場。

7. 駐粵辦組織了數個港商考察團以瞭解內地的投資環境。其中包括由工商及科技局局長及香港工業總會主席於 3 月 15-17 日所率的代表團，前往汕頭、河源及梅州等市進行考察。

8. 2007 年 4 月 20-21 日，財政司司長及工商及科技局局長出席了“2007 博鰲亞洲論壇”。駐粵辦為他們與海南省委書記衛留成的會見安排提供了協助；還協助組織了在論壇期間舉辦的“瓊港經貿交流座談會”，會議旨在向香港商界代表團介紹海南的經濟發展情況。

9. 駐粵辦還積極協助港商向廣東有關部門反映他們普遍關注的問題並跟進這些問題的進展。其中包括加工貿易政策調整、紡織品出口安排、《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草案)、及玩具回收政策等。

## 投資推廣

10. 聯繫、吸引和協助福建、廣西、廣東、江西及海南五省區的內地企業赴港投資是駐粵辦的主要職能之一。駐粵辦推廣香港正面形象並傳遞香港是內地企業擴展業務、進軍海外的理想平台的信息。

11. 駐粵辦與五省區的相關政府部門及超過 30 個當地工商組織建立並維持著戰略工作夥伴關係。這些戰略工作夥伴當知道有企業或組織成員有興趣赴港投資時，均會轉介駐粵辦向其提供相關諮詢及服務。

12. 在過往 16 個月，駐粵辦與眾多的內地企業會面超過 380 次，為其赴港開設辦事處提供諮詢及協助。此外，駐粵辦還分別在廣東的廣州、深圳、佛山、珠海、東莞、惠州，福建的福州、廈門，廣西南寧以及江西南昌等十個城市，舉辦或與其他機構合辦了合共 16 個投資推廣活動，包括座談會、經驗分享會與圓桌會議。駐粵辦還於 2006 年 12 月協助組織廣東省企業前往香港進行投資考察。另外，駐粵辦還派員出席由本地不同部門單位或機構組織的座談會並在會上演講，或參加各省區當地的商貿投資活動，例如分別於 2006 年及 2007 年 9 月在福建廈門舉行的第 10 屆、第 11 屆“中國國際投資貿易洽談會”、2006 年 10 月在廣西南寧舉行的第 3 屆“中國—東盟博覽會”。

## 協助港人

13. 駐粵辦入境事務組於 2006 年 4 月 1 日開始運作，為身處駐粵辦服務範圍的五省區內遇到突發事故的香港居民提供可行協助。在報告期內，共接獲 187 宗遇事求助個案。

14. 駐粵辦與香港工會聯合會聯合印製了一本資訊小冊子“港人內地生活小百科”，為香港居民提供在內地生活或旅遊方面的一般資訊。超過 50 萬份小冊子已通過不同分發渠道在香港或內地免費向公眾派發。

15. 駐粵辦已與五省區內的相關部門在工作層面上建立了嚴重交通事故通報安排。在五省區內若發生涉及香港居民死亡或受傷送院的嚴重交

通事故，有關部門會通報駐粵辦以便駐粵辦按當事人及其家屬需要提供可行協助。

16. 駐粵辦還處理除人身安全外的其他求助個案。報告期內，駐粵辦共接獲 94 宗經貿方面及 86 宗關於房地產或土地賠償事宜的求助個案，並已轉介至當地相關政府部門或跟進其進度。

## 公共關係

17. 行政長官及其它主要官員多次前往內地進行訪問，加強了政府與政府間的聯繫。其中，比較重要的有行政長官訪問南昌、九江，工商及科技局局長訪問汕頭，政制事務局局長訪問廣州，財政司司長訪問廈門及政務司司長訪問廣州、深圳。駐粵辦為上述訪問作出媒體安排，便於媒體採訪報道。

18. 政制事務局局長於 6 月 26 日作為主禮嘉賓出席了駐粵辦在廣州舉行的“慶祝香港回歸 10 周年系列活動”開幕禮，該活動有來自五省區有關部門和機構約 400 位賓客出席。

## 展望

19. 除了繼續加強香港與五省區更緊密的商貿聯繫之外，駐粵辦將努力促進各地區之間的合作，以使各方獲得均衡而持續的發展。駐粵辦還將密切關注加工貿易政策的調整情況，協助在廣東的香港企業進行轉型及升級換代以適應政策調整所帶來的新挑戰。考慮到不同省區經濟情況及潛在合作可能的不同，駐粵辦將繼續發揮職能，在廣東及福建重點進行赴港投資推廣工作，同時加強與其他省區的聯繫，為日後更好的合作打好基礎。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工作報告

為進一步加強香港特區與華東地區的交流和合作，行政長官於2005年10月12日在施政報告中宣布計劃在上海設立辦事處。經國務院批准，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駐上海辦)於2006年9月6日正式成立。駐上海辦服務範圍包括長江三角洲(長三角)地區及其周邊地區，即上海市和江蘇、浙江、安徽及湖北四省。

**經貿關係**

2. 駐上海辦與長三角地區內的政府部門和從事經貿的相關組織已經建立廣泛的聯絡網。駐上海辦支持並參與由區內省市政府主辦的多項大型貿易投資推廣活動，例如2007年5月舉行的2007年中國國際徽商大會；同月舉行的2007年鄂港經濟合作洽談會暨簽約儀式大會；2006年9月及2007年9月分別在寧波和香港舉行的2006和2007甬港經濟合作論壇；2007年9月在上海舉行的第十六屆上海交易會暨第一屆進口商品博覽會，及在南京舉行的2007年中國南京金秋經貿洽談暨江蘇國際服務外包大會。駐上海辦也協助安排香港特區政府的高級官員出席部分活動，並會晤訪港的內地官員。
3. 駐上海辦與設於區內的香港機構，包括香港貿易發易局(貿發局)、中國香港(地區)商會上海分會(中國香港商會)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等建立了聯繫，並與他們聯手宣傳香港。在2007年5月16日，駐上海辦主任應中國香港商會的邀請，出任該會名譽顧問。他曾親自與在區內營業的香港大企業的40多位要員會面，以了解他們的業務和共同關注的事項。
4. 自2007年6月公布《CEPA補充協議四》下的擴大開放措施後，駐上海辦已聯同貿發局，協助上海市政府於2007年8月1日在港舉辦研討會，介紹上海促進落實新CEPA措施的安排，並隨於8月2日與香港的相關服務行業開會，就如何有效落實這些措施，收集他們的意見。
5. 駐上海辦又為香港各商會及工商團體的會員和企業舉辦貿易考察團，訪問各城市，協助他們更好地了解這些城市的最新發展和商機；讓他們與當地政府官員建立聯繫；並提供一個與內地企業進行商業配對的平台。至今，該辦曾舉辦貿易考察團到江蘇省的徐州、宿遷和連雲港，及浙江省的義烏。目前，駐上海辦正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合作，組織香港的創意產業界參加在2007年11月中舉行的2007上海國際創意產業活

動周，藉以展示香港的創意產業，並加強與其他國家和城市的創意產業界的交流。

6. 駐上海辦會定期向相關的內地政府部門收集有關經貿政策和法規的最新資料，並把這些資料發放給香港的相關政府決策局和部門，及香港的商界。從 2007 年 2 月開始，該辦每月向主要的香港工商團體和企業派發通訊。駐上海辦也就各項影響港商業務的內地政策和法規徵詢區內香港企業的意見，並把他們的意見和關注事項向相關部門反映。在適當的情況下，該辦也會向香港企業和港人提供協助。

## 調研

7. 駐上海辦委託了顧問進行研究，以探討港商在區內的商機，並已把研究結果交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考慮。

## 公共關係

8. 駐上海辦主任和主要人員曾走訪區內各主要城市，與負責港澳事務和經貿事務的省市高級官員會面，藉以建立工作關係。他們會繼續這項工作，一方面加強已建立的關係，另一方面建立新的聯繫。

9. 駐上海辦於 2007 年 2 月 1 日舉行辦公室開幕禮暨晚宴，由當時的財政司司長主禮。有多名內地高級官員（部分屬副部級）、中港兩地主要商會、工商團體、企業的重要代表和傳媒出席。該辦又安排財政司司長與上海市市長韓正及上海市政府其他高級官員會面。

10. 為宣傳駐上海辦的成立和其主要職能；推廣香港的優越投資環境及香港特區與長三角之間的“伙伴”與“合作”關係，駐上海辦於 2007 年 2 月至 3 月期間在上海、杭州、南京、合肥和武漢舉辦巡迴展。該辦又委託東方衛視（內地華東地區的主要電視頻道）製作一套六集為時五分鐘的電視特輯，介紹香港和駐上海辦。特輯於 2007 年 2 月連續六日在黃金時段節目內播出。

## 十周年慶祝活動

11. 為慶祝香港特區成立十周年，駐上海辦主辦及協辦了下列大型活動一

- (i.) 2007 年 6 月 8 日和 9 日，香港舞蹈團在上海大劇院演出兩場“笑傲江湖”音樂舞劇；
- (ii.) 2007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舉行大型招待會暨巡迴展開幕禮；

- (iii.) 2007 年 6 月底至 8 月下旬，在上海、杭州、寧波、南京、常州、合肥、蕪湖、武漢和宜昌舉行巡迴展；
- (iv.) 在上海市中心多個地點掛上慶祝十周年的橫額和彩旗，並在戶外的 LED 顯示屏播放錄像片；2007 年 6 月中至 7 月中，在上海 11 個主要地鐵站的大型 LED 顯示屏、地鐵站月台和車廂內的小型 LED 顯示屏播放慶祝十周年的錄像片；
- (v.) 2007 年 7 月 22 日，為獲選參加由旅發局主辦的“十歲小小記者看香港”活動的 10 歲內地學生舉行茶聚暨送行儀式；
- (vi.) 2007 年 7 月 8 日至 8 月 8 日，舉辦名為“《地軸轉移》－藝術家對香港回歸十周年的回想”展覽，展出過去 10 年來 30 多位香港藝術家的藝術作品；
- (vii.) 設計及製作花車，參加在 2007 年 9 月 15 日至 10 月 6 日舉行的 2007 上海旅遊節花車巡遊，以宣傳駐上海辦、香港特區成立十周年、“一國兩制”和《基本法》成功落實及香港舉行 2008 年奧運馬術比賽；以及
- (viii.) 2007 年 11 月 1 日，在上海舉行大型研討會，推廣在《CEPA 補充協議四》下相關的香港現代服務行業。

12. 駐上海辦與駐上海的香港傳媒機構和區內的內地傳媒機構維持緊密聯繫，以宣傳香港及其工作。在 2007 年，駐上海辦主任曾與不同傳媒機構舉行超過 40 次會議、訪問、記者會和午餐聚會。他也利用每個公開講話的機會，推廣香港和駐上海辦。

## 投資推廣

13. 駐上海辦設有投資推廣組，通過向區內有潛力的企業提供更直接有效的服務，鼓勵內地企業投資香港。該組在成立一年內曾造訪 238 間公司，招徠 84 個潛在項目和 25 個活躍項目，和完成七個項目。投資推廣組也參與區內 11 個重要交易會和展覽；出席及主辦研討會、簡介會和工作坊。

14. 在 2007 年 6 月，投資推廣署宣佈一項名為“投資香港·行”的全國性宣傳運動，向私營企業推廣香港的投資環境。投資推廣組在 2007 年 8 月至 9 月曾協助籌辦於杭州和義烏舉行的第一輪活動。有超過 260 家內地企業的代表參與，該組會繼續跟進有潛力的企業。

## 2010 年上海世界博覽會

15. 就香港特區參與 2010 年上海世界博覽會的籌備工作，駐上海辦一

直充當香港特區政府的聯絡辦公室，並與上海世博會事務協調局保持緊密聯繫。該局負責協調所有國家、國際組織、地區、城市和企業參與世博的事宜。

## 展望未來

16. 駐上海辦會繼續擴大其聯絡網，建立有關經貿信息和區內港企的資料庫，並適時把有用的資料發放給其聯絡對象。該辦會加強工作，幫助內地企業“走出去”，並協助香港企業和專業人士進入內地市場，除了向他們提供區內城市的經濟發展和營商環境資料外，也會舉辦貿易考察團到區內城市訪問。該辦會繼續尋找研究課題，與香港和內地的專家合作展開有用的研究，並與香港特區政府的相關政策局和內地部門分享研究成果。來年其中一項主要工作，是與香港的相關政策局和部門合作，擬備在 2010 年上海世博會設置香港特區館的計劃。

香港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  
工作報告

駐成都辦自 2006 年 9 月 28 日開始運作以來，一直致力促進香港特區與四川、湖南、貴州、雲南、陝西、重慶的經貿聯繫和其他方面的交流。投入運作首年，駐成都辦已舉辦了 17 次展覽，參觀人次超過 50 萬；舉辦了 7 次座談會、講座，有超過 1 000 人參加；組織了 9 次文化交流活動，參加者達 7 000 多人；並為香港 9 個訪問中西部的代表團提供協助。

### 經貿聯繫

2. 駐成都辦提供以下服務，支援在中西部省份投資或有意投資的香港企業—

- (a) 組織商貿考察團、研討會、展覽，藉以幫助商界人士瞭解當地營商環境，推廣他們的服務及擴大與當地相關行業人士的聯繫網絡；
- (b) 就當地經濟發展情況、貿易政策和法規，進行研究和發放資訊；以及
- (c) 反映港商共同關注的問題、跟進要求協助的個案。

3. 年內主要活動有：(i)兩個由行政長官率領的商貿考察團先後考察湖南與貴州的營商環境；(ii)香港中醫藥代表團考察四川中醫藥開發及生產情況；(iii)推動川港兩地中醫藥合作的洽談會；(iv)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率商貿代表團考察湖南加工貿易發展；(v) 舉辦研討會介紹香港與房地產相關的專業服務；(vi)CEPA 在四川省實施情況調研，以及(vii)宣傳駐成都辦服務的連串活動，包括展覽、晚宴。

### 公共關係

4. 駐成都辦的工作包括推廣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的形象，與官方機構、商業機構及民間組織建立聯繫、通過各式活動加強文化交流。迄今，駐成都辦在中西部城市已舉辦了 5 次香港電影周、11 次巡迴圖片展、兩次香港大學生交流訪問、一場由香港音樂家演出的音樂會、多位著名香港音樂家為四川音樂學生主持的大師班等。在這些活動中，不少部分發免費門券與弱勢社群，如殘疾人士、孤兒及獨居長者。駐成都辦為慶祝辦事處正式成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舉辦了官式慶典和晚宴，出席嘉賓包括來自中央政府、香港、駐成都辦服務省市的官員、商

界領袖及學者。

5. 駐成都辦與區內政府、公共機構都保持緊密聯繫。年內，亦多次安排行政長官、政務司司長、財政司司長、政制事務局局長、工商及科技局局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官式訪問。至於與傳媒的聯繫方面，駐成都辦召開了 13 次新聞發布會、簡介會，以及 15 次接受傳媒訪問。

## 投資推廣

6. 為吸引內地企業投資香港，駐成都辦積極向中西部地區的商界人士推介香港的投資環境。通過展覽、研討會、圓桌會議、探訪企業等渠道，提供關於香港自由經濟、先進基建、低稅率、資訊服務便利等多方面的資料，又介紹設在駐成都辦的投資香港服務中心為內地企業提供的服務。有意在香港開展業務的內地企業可享受因應其行業需要而提供的諮詢及一系列支援服務，以助企業到港開業。

7. 為主動接觸到更多有機會投資香港的內地企業，駐成都辦參加當地的貿易展，與區內工商業機構及相關政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成立首年，已與超過 230 家內地企業作個別會晤，其中 35 家表示有興趣到香港開拓業務。當中 13 家企業的拓展計劃現由駐成都辦協助跟進。

8. 年內，駐成都辦主辦的投資推廣活動有：宣傳駐成都辦投資香港服務中心開幕的“投資香港日”、為成都餐飲企業及資訊科技行業舉行的兩次圓桌會議、在成都及重慶舉行的兩次香港金融服務座談會、四川餐飲企業代表團赴港考察投資環境，以及涵蓋會計及稅務、公開融資及私募融資、移民政策、及有意到港投資人士關心的其他事務的投資推廣研討會。

## 未來展望

9. 駐成都辦成立首年，工作成功展開，今後的工作，是繼續加強香港與中西部地區的經貿聯繫及文化交流。未來十二個月，會就服務範圍內各省市的營商環境及經濟趨勢進行更多調研。這些調研的成果，連同內地最新的商貿政策及法規的資訊，將通過駐成都辦的每月通訊、經增訂內容的網頁、提交香港相關機構的報告，廣為發布。

10. 針對特定地區(例如成渝(成都-重慶)經濟區)和行業(例如物流業及房地產相關行業)的發展潛力及機遇，駐成都辦將舉辦合適的活動，幫助香港與內地的商界人士考察投資環境，探討合作機會。對內地企業的

投資推廣拜訪活動也會繼續。

11. 為推廣香港的形象及駐成都辦的服務，駐成都辦將繼續舉辦宣傳活動，與傳媒保持緊密聯繫，也通過拜訪、會議、合辦活動，加強與內地政府機構、工商業團體及其他民間組織的聯繫。此外，駐成都辦也會組織更多文化交流活動，增進香港市民與中西部民眾的相互瞭解、促進友誼。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